

雨丝系列

(四)

情寄风雨

蝶

叶菁

(台湾)



情

寄

风

云

楼

书名：“雨丝”系列(四)
作者：张嘉玲
出版发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南昌市新魏路5号)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850×1168 mm 1/32
印 刷：二七〇研究所印刷厂
印 张：39
字 数：94万
版 次：1997年9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 数：1—2000
定 价：58.80元(1—6册)

ISBN7—80579—890—7/I·729

邮政编码：330062

(江西文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内容简介

什么原因使张云诗这位如花似玉的台北音乐学院高材生，远离父母、远离教师和同学，住进了偏僻的白岛医院？是慢性肾炎还是心灵上的创伤使她万念俱灰，玉损香残？才华横溢，风度翩翩的林书刚医生，以他精湛的医术而炽热的爱，让张小姐重新扬起了生命的风帆和爱的憧憬。然而，为什么当她知道了丁华伯伯和妈咪的故事后，又毅然决然地把林书刚拒之门外？月光下，那婉转动人的琴声在她的指间汨汨流淌；书卷间，这圣洁美好的旋律在读者胸中久久荡漾……

请看台湾著名作家叶菁女士的爱情系列小说《情寄风雨楼》。



夏天。·

豪华的劳斯莱斯小汽车环绕着山路往上开去。

车内除了司机，还有三个人。

一位西装革履，气度不凡，四十多岁，该是一位大富豪。

后排两位女士，一位年长，仍是风韵犹存，一身珠光宝气，应是太太。

另一位年轻漂亮，一袭淡红色连衣裙，长发披肩，显出少女清纯，应是府上千金。

少女脸色苍白，神情忧郁，她母亲不时关切地看她一眼。

张云诗坐在母亲身旁，望着车窗外向后迅速倒去的一排排白杨。这儿的风景应该很好，浓密的绿色盖满了山坡。云诗这么想着，不觉轻叹一声：可惜我无心欣赏，春色已去，盛夏之中谁有心情？

张太太听到女儿微的叹气声，不觉皱紧了眉，想开口说什么，又忍住了。诗诗一直心情不好，问了她，她也不会说什么，只是把忧郁的大眼睛在妈咪脸上扫一下，这一下足以扫得张太太心疼好半天。

张太太唯一能安慰女儿的，只有紧紧握住女儿的手。

张先生也听到女儿的叹息声音，虽然那一声很轻，但足以牵动爱女心切的父亲之心。他朝反光镜中望一望，正好看见女儿凝神窗外的忧郁的眼睛。

叶青系列

张先生无奈的收回目光，没想到一场大病加上精神上的打击，竟让他心爱的独生女儿变成现在这个样子！

他想起去年的夏天……

“爹爹！你看我给你带回一样什么好东西？”

张先生正在花园里的泳池边歇凉，那时，夕阳已经下山，只有天边的云彩，绚烂地开着花。

张先生含笑看着女儿。

云诗穿了一套白色真丝无袖短衫，短裤，发辫在脑后拢上，扎成一个马尾。

云诗从身后拿出一把精致的口琴。

张先生大笑：

“诗诗，爹地可不会使这家伙。”

“哎呀，爹地，不是给你这个！”

云诗小嘴一嘟，又嫣然一笑，把口琴拿到嘴边。

悠扬婉转又欢快地乐曲从云诗嘴边飘出，如细风如小泉，潺潺缓缓，沁人心脾。

张先生鼓掌叫好：

“不愧是音乐学院的高材生，十八般乐器样样在行。”

“爹地，这曲子好听吧？”

云诗调皮地朝父亲挤挤眼睛。

“好听，好听，实在好听了。”

张先生连连点头。

“你知道是谁作的曲吗？”

“除了我们张家的大小姐，还会是谁呢？”

父女俩欢快地笑了……

“到了，董事长。”

司机在一边很有礼貌地说。

被称为董事长的张子剑从回忆中回过神来，望向前方。

叶菁系列

宽阔的车道尽头，几幢叠印的白色楼房掩映在绿树之中，散发着静谧，宁馨的气氛。

这就是全台湾最著名的一座医院，人称“白岛”。

张太太和云诗同时把视线移向前方。

很快，汽车停在院内的停车场上，张家的人陆续下了车，司机提出行李箱。

一个年轻医生不知从什么地方走来的，他问道：

“请问，您是张子剑先生吧？”

“是的。”

张先生狐疑地看着他。

年轻人笑了笑，便说：

“张先生，丁主任本来要亲自来迎接的，只是公务在身，便让我代劳，这边请！”

张先生这才明白了：

“不必客气，不知该如何称呼你？”

年轻人赶忙说：

“叫我小陈吧，大伙都这么叫，我是丁老师的实习生。”

云诗在张太太的带领下很茫然地往前走。

年轻人，也就是那个小陈不禁瞟了一眼云诗，被她凄艳的神色所惊倒了，这么美，苍白的病人也有这么美！

“小陈，丁主任把小女安排在那个病区？”张先生关心地问。

小陈回过神来。

“哦，在丁主任直属的 S 病区，其中有一间清静的单人病房，有阳台，丁主任说张小姐一定会满意的。”

他嘴还是满甜的，言谈间仍不时偷看着云诗。

云诗根本就心不在焉，他们的谈话，她一句也没听见。

唯一吸引她的，只有这被叫做白岛的世外桃源。

叶菁系列

白岛的背景，是几座婷婷玉立的青山，墨绿色的山峰，点染在蓝天白云之间，宛若一幅绝妙的山水画。

白岛的建筑则是一律的纯白，不染一尘，在层峦叠嶂之中，在绿树红花之间，冰清玉洁，傲然挺立。

这儿真的不错。

这是云诗第一眼的感觉，她想，她也许会喜欢这个地方的。

张太太对这个时常偷看女儿的小陈很不满意，故意走在他们之间，挡住他的视线。

穿过一条林荫大道，往左拐个弯，就到了S病区，是一幢独立的楼房。

电梯送他们上四楼。在小陈的带领下，他们来到四〇一房间。

推开门，张先生和张太太显然都很满意。房子干净明亮，还有一个可以眺望远方的小阳台。因为前面没有高楼，所以光线，空气都很好。

一切住院手续早就托丁主任丁华办妥了。丁华是白岛的内科主任，也是张子剑中学时代的好友，所以张子剑才会把爱女千里迢迢从台北送到这个远在山边的白岛，放心地让她独自住在这里。

小陈帮忙安排后，便告辞了。

张太太心里已经打定主意，回去后一定给丁华打个电话，让他把这个眼睛不太安份的实习生弄走，别让他再出现在云诗面前。

后来，小陈果真再也没有出现过，当然这是后话。

丁华有个紧急会议，不能脱身，张子剑工作也很忙，无暇久留。

张太太对女儿一番叮咛后，才和先生恋恋不舍地走了。

云诗靠在一张竹椅上。房间里有空调，很舒服。她疲

倦地闭上眼睛。

这里安静极了，听不到一点嘈杂的声音，云诗很满意这个地方。

这青山白云的美好地方本来该可以谱出多少美妙的乐章！那行云流水就是最好的节拍。

云诗仿佛看见自己坐在钢琴边，指节灵活，章法娴熟地演奏……

爹地，妈咪终于走了。他们疼爱她，可是现在，她最需要的不是唠叨，不是安慰，她要安静，安静。

就像现在，一个人也没有，她独自静坐，心思飘扬。

两滴晶莹剔透的泪珠从她长长的睫毛下滚出，在那洁白的脸上滑落。

外面有个高大的身影走过，云诗一点也没有察觉。

走过去的是今天刚来接班的住院部值班医生林书刚。

林书刚二十五岁，从医科大学毕业后就来到白岛，成为丁华的得力助手。

书刚碰巧往四〇一病房看了一眼，正看见云诗脸上淌下泪来，这给书刚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那个年轻美丽的病人，她为什么独自躺在那里流泪呢？她看起来还不到二十岁，有什么伤心的事呢？

书刚见过形形色色的病人，对云诗的表现却很奇怪，有谁见过病人独自在躺椅上流泪呢？何况又这么年轻。

书刚这么想着，脚步并没有停下来，他要赶快到医生办公室查阅上一班医生留下的病历。

一进入办公室，书刚就看到一套洁白整齐的工作服放在桌上。

这一定是金茹送来的。

书刚的工作服一直都是金茹清洗熨平，再送过来的。金茹是住院部的一名年轻护士，她知道书刚跟了丁华这

么多年，也像丁华一样，很爱整洁，金茹就把他们的工作服单独拿出来，而不让送到洗衣房处理。

书刚拿起工作服，便想到金茹。

现在时兴苗条，院里的护士都一个个纤瘦，唯有金茹较为丰满一点。

她有一张椭圆形的脸蛋，杏仁眼，容貌是护士中的佼佼者，技术也是首屈一指的。

书刚和金茹被搭配在一个急救小组。

金茹对医生的心里可以说了如指掌，在手术台上，书刚报出一个药名，她马上用到病人身上，仿佛她早已知道该用什么药。

书刚很喜欢跟金茹一起工作。

书刚穿好衣服，坐在办公桌边，从旁边的病历架上取下病历卡翻阅起来。

明天上午，内科主任和主治医生们就要来查房了，他得马上熟悉一下这里的情况。

有一个患肝炎的老者，好像以前就见过；这个小孩，这么小，就得了肺气肿，真可怜啊！

书刚一面看，一面替病人们叹息。

从进医学院起，书刚就发现自己感情柔弱的一面，看到病人的痛苦，他就充满了同情。

书刚的眼睛停在这一页上：

“张云诗，女，十九岁，

未婚，职业：音乐学院学生

本月三日由外地易地入院。

慢性肾炎 小便化验：非蛋白尿。

体征：浮肿、瘦弱、轻度贫血、精神不振。”

书刚看了眼前又浮现出刚才的一幕：

年轻漂亮的女病人脸上滚落两颗晶莹的泪珠……

她为什么要易地治疗呢？

这么年轻美丽，怎么会拖成慢性呢？

书刚知道，肾炎这种病，是由于尿路感染而引起的。

想到她那张漂亮的脸蛋，和音乐学院的身份，书刚不禁有点鄙夷。这种人，平时生活一定不检点。

然而，那两颗泪珠，又浮现在书刚眼前，他不得不承认，并不能这么简单地给这位新来的患者下定义。

书刚是专攻内分泌的，这个病例对他也很重要。

他几乎想立刻就去四〇一病房。

但他马上克制住自己了，他不能感情用事，现在去对病人的心理上影响不好，况且自己还不熟悉情况。

书刚起身从书架上取出一本厚厚的书，《生理病理学》，翻开慢性肾炎的发病机制，治疗常规。

护士韦婉突然推门进来，手里还捧着一盆万年青。

“林医生，昨天阿茹关照我，让我一早给你送来，没想到，你比我更早。”

韦婉放下花盆。

书刚没料到金茹会这么细心，知道他喜欢室内盆景。

书刚对韦婉说：

“谢谢你，阿婉。”

“算了，还是留着去谢阿茹吧。”

韦婉一撇嘴，她一副瓜子脸，小鼻子小嘴巴，说话很刻薄。

书刚不在意地笑笑，又问：

“阿茹呢？”

“她今天夜班，我走了。”

韦婉说话快，办事也快，又一阵风似的走了。

书刚放下书，把盆景放到沙发边的角几上，屋子里马上平添几分诗意。

做医生的看多了生生死死，对大自然的绿色生命便格外珍惜。

叶青系列

书刚尤其热爱这些来自大自然的小生命，它们蓬勃地生长，展现着亘古不变的生命主题。

金茹真是太照顾我了，书刚想，什么时候得送个礼物给她，也好谢谢她。

次日早上，书刚陪同着丁华等人在S病区逐个查房，这是每周三的例行公事。

丁华是个很严谨的医生，在内科方面很有权威。

书刚对丁华十分佩服，他们师徒关系也很好，亲如父子。

丁华也很赏识书刚的才能和为人。

到四〇一病房时，书刚特别留意。

云诗又躺在那张竹椅上，背对着门，望着窗外。

百叶窗帘拉开了。

云诗这样一动不动地已经看了很久。晨辉灿烂，远山映着满天彩霞，更显妩媚多姿。

云诗觉得这样很好，离老师，同学，亲友都远远地，没有人来探望，她一个人乐得清静自在。

护士韦婉开了门，轻声唤她。

“张小姐！”

这一声破坏了长久的宁静。

云诗微微皱了一下眉头。

门外已经站了很多医生。

云诗对人群有一种说不出的厌恶。

韦婉连忙把云诗扶到床上躺下，云诗闭上了浮肿的眼睛。

医生们对病人闹情绪的事并不在乎。书刚介绍了一下病情，医生们又检查了一下身体，就走了。

丁华叫住书刚，让他留一会。

云诗仍然闭眼睛，不愿意看到这些打扰她的人。

丁华走到她身边，叫道：

“云诗，我是丁叔叔啊。”

书刚这才记起，丁华说过，有位朋友的女儿要到这里治疗，还说要由他负责呢。

那么就是这位诗诗了。

书刚看她一直闭着眼睛，觉得她过于高傲了。这儿又不是音乐学院，这儿可是医院，在医生面前，再怎么样，你也不过是个病人。

昨天的念头现在也一起闪现，使书刚对这位诗诗印象并不怎么好。

云诗正在独自生气，一个早上的好心情都被破坏了。

突然听到一声亲切的呼唤，她睁开双眼，看到一张熟悉的慈祥的脸。

云诗欣喜地叫道：

“丁叔叔！”

丁华在云诗鼻子上刮了一下，说：

“怎么，闹情绪啊？闭上眼睛，连叔叔都不看一眼。”

“丁叔叔！”

云诗很不好意思，拼命在心里自责：刚才怎么没注意到丁叔叔也来了？

书刚看见云诗脸上现出一点红晕。

在丁华面前，她完全像个小孩子。

这又让书刚奇怪了，这位新来的病人，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昨天偏巧来了个紧急会议，也没能见到你爹地和妈咪，真是遗憾，我们已经有两年没见过了。”

“丁叔叔，爹地也是一直念叨着你呢，他昨天来，是我让他早点回去的，他本来是想等一等，也许能见到你。”

“算了，以后机会多着呢。”

云诗明白丁华的意思：

宝贝女儿在这里，他们两人会不时常来看看吗？

叶青系列

云诗低下头轻声说：

“丁叔叔，我跟爹地，妈咪已经达成协议了，我住院期间，不许他们来看我，我说，一切有丁叔叔照应呢。”

云诗又抬起头，热切地看着丁华。

丁华一愣，又哈哈大笑：

“你这个精灵鬼！”

连书刚也觉得云诗的孩子气了，不觉跟着笑出声来了。

想必，她是家里的公主了。

丁华又说：

“你图个清闲，叔叔可惨罗。”

“怎么会？”

诗诗奇怪地睁大了眼睛。

云诗的眼睛又黑又亮，像两只水灵灵的黑珍珠养在清水中。

丁华一本正经地说：

“你爹地，妈咪肯定会每天给我打个电话，还会问个不停。”

云诗和书刚都笑了。

书刚第一次看到云诗笑，眼睛眯上拢住了一帘忧愁，嘴角现出两个浅浅的酒窝，一漾一漾，真的很甜美。

说完笑话，丁华又开始询问云诗的身体情况：

“昨晚睡得怎么样？”

云诗低下头不吱声了。

在白岛的第一夜，云诗也不明白，那么安静的环境，她怎么难以入眠？

丁华已经猜到了，安慰她：

“不着急，诗诗，第一个晚上，也许有点不适应。”

云诗没有说什么，心里却想，这不是我渴望的环境吗？怎么会不适应呢？

叶青系列

书刚看到云诗脸上没了笑容，又被一片愁云笼罩了。丁华拍拍她的肩，又说：

“诗诗，到了丁叔叔这里，需要什么就告诉丁叔叔，我可不想让你爹地说，丁华一点也不关心我的小宝贝。”

云诗乖乖地点点头。

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对丁华说：

“丁叔叔，像今天早上这样的查房，以后还会有吗？”

丁华点头说：

“当然，这是规定。”

“可是，丁叔叔……”

“怎么啦？”

“丁叔叔，我觉得有点吵。”

云诗鼓起勇气说。

丁华望着云诗苍白的脸，想了一会，对她说：

“诗诗，这是不能免的，我可以关照一下，尽量使逗留时间短一点，好吗？”

云诗只好点点头。

云诗不能让丁华为难，能做到的丁叔叔绝不会拒绝。

书刚看得出，云诗虽然点了头，但是，失望的感觉却在她眼里溢出。

“还有什么事吗？”

丁华关心地问。

“没有了。”

云诗摇摇头。

除了一个清静，云诗现在是别无他求。

丁华这才记起晾在一边的书刚，便起身指着书刚向云诗介绍：

“云诗，这是你的主治医生，这段时间，他专门负责你的治疗工作。”

书刚彬彬有礼的自我介绍：

“我叫林书刚。”

云诗只朝他点了点头，眼里滑过一丝不信任。

这使书刚想起她刚才闭着眼睛的神情，心想，难道你对不认识的人，都是这么清高自傲吗？

“还有，诗诗，两个特护你应该已经见过了。早上来的那个叫韦婉，还有一个叫金茹，她们的技术，业务都是一流的。”

云诗感激的看了丁华一眼，说：

“谢谢你，丁叔叔。”

“跟叔叔还客气什么？”

丁华朝她一笑，又叮嘱说：

“诗诗，乖乖地听医生的话，把病治好，丁叔叔希望你健康活泼地回到父母身边去，听见了吗？”

云诗对这些话并不很认真：

“知道的，丁叔叔。”

书刚疑惑了，难道她对自己的康复没有希望？

“好了，诗诗，注意休息，我和林医生要去别的病房了。”

“再见！”

书刚跟着丁华走出来，觉得满脑子都是云诗的画面，这是怎么了？这个高傲的公主怎么如此吸引你？书刚对自己生气了，但真的高傲吗？书刚也不得不打个问号。

“书刚！”

丁华叫道。

书刚从遐思中惊回。

“什么事？”

丁华边走边说：

“书刚，你可得使出全身本领来给她治疗啊！”

书刚说：

“这是我的职责嘛。”

丁华补充道：

“我的意思，希望你能特别照顾她。”

书刚试探地问：

“你跟她父亲……”

“我们在高中时代就成了好朋友，几十年交情深厚，亲比兄弟。诗诗是我看着长大的，她是个好女孩啊。

丁华的语气里不无惋惜。”

作为内科医生，他们都明白，慢性肾炎的最后通道，是尿毒症，患者会全身中毒而死去。

想到她那么年轻，漂亮，书刚也不禁生出怜惜。

丁华继续说：

“书刚，诗诗从前可不是这样。”

丁华充满怀念。

书刚很想往下听。

丁华果真又往下说了：

“诗诗家境很好，父亲是跨国公司的董事长，她家可说是台北首富之一。”

“诗诗又是家里的独生女儿，从小就受到家里每个成员的喜爱。”

书刚心想，难怪脾气大，他已经给高傲的公主找到一个代名词了。

“诗诗也确实很逗人爱，既漂亮，又聪明，见了谁都甜甜地笑，乖巧得很，长大了，更让人喜欢。”

“她性格活泼，待人善良，又聪明好学，现在是音乐学院的高材生，你没听过她弹的钢琴，可好了，小时候就得过奖，去年还出国演出过呢。”

原来光荣历史也还不少，书刚又想，对云诗的印象已经有了一点改变。

“你看，她是个好姑娘吧？她爹地，妈咪对她简直疼爱得不得了，那真是含在嘴里怕化了的爱。”